

臺北醫學大學學生放棄修讀輔系 / 雙主修申請表

學生填寫欄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 生 姓 名 (親 簽)			學 號	
			身 分 證 字 號 (他 校 學 生 適 用)	
現 就 讀 學 校 系 所 學 位 學 程 及 年 級			現 修 讀 輔 系 / 雙 主 修 系 所 學 位 學 程	
聯 絡 電 話			E - m a i l	
原 因			修 滿 現 修 讀 雙 主 修 之 輔 系 科 目 及 學 分 <small>(修 讀 雙 主 修 者 適 用)</small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所 屬 系 所 學 位 學 程 行 政 老 師	所 屬 系 所 學 位 學 程 系 所 主 管	輔 系 / 雙 主 修 學 系 行 政 老 師	輔 系 / 雙 主 修 學 系 系 所 主 管	
日期：	日期：	日期： <small>他 校 學 生 由 現 就 讀 學 校 教 務 單 位 彙 整 送 本 校 教 務 單 位 陳 核</small>	日期： <small>他 校 學 生 由 現 就 讀 學 校 教 務 單 位 彙 整 送 本 校 教 務 單 位 陳 核</small>	
註 冊 組		副 教 務 長		教 務 長

注意事項：

1. 填寫申請表前請務必詳閱本校「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」、「學生修讀輔系辦法」及各系相關規定。
2. 放棄修讀雙主修 / 輔系資格，並預期以本學系 / 主系修讀學分取得畢業資格者，應於本學系 / 主系畢業學年度最後一學期中考前提出申請。
3. 臺北聯合大學系統學生放棄本校輔系或雙主修(採用本校申請表)，先經現就讀校、系同意，再由本校之加修學系同意，擲回本校教務單位陳核；優久聯盟學生請填寫「優久聯盟學生放棄跨校輔系/雙主修申請表」；本校學生放棄他校輔系或雙主修(採用他校申請表)先經本校、系同意，再由他校之加修學系同意，擲回他校教務單位陳核。